傷寒雜病論（康平古本）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←

傷寒雜病論

傷寒雜病論
作者：張仲景

漢 張仲景 著
康平古本

張仲景原序

論曰：余每覽越人入虢之診，望齊侯之色，未嘗不慨然嘆其才秀也。怪當今居世之士，曾不留神醫藥，精究方術，上以療君親之疾，下以救貧賤之厄，中以保身長全，以養其生。但競逐榮勢，企踵權豪，孜孜汲汲，惟名利是務；崇飾其末，忽棄其本，華其外而悴其內。皮之不存，毛將安附焉？卒然遭邪風之氣，嬰非常之疾，患及禍至，而方震慄。降志屈節，欽望巫祝，告窮歸天，束手受敗。齎百年之壽命，持至貴之重器，委付凡醫，恣其所措。咄嗟嗚呼！厥身已斃，神明消滅，變為異物，幽潛重泉，徒為啼泣。痛夫！舉世昏迷，莫能覺悟，不惜其命，若是輕生，彼何榮勢之云哉？而進不能愛人知人，退不能愛身知已，遇災值禍，身居厄地；矇矇昧昧，蠢若游魂。哀乎！趨世之士，馳競浮華，不固根本，忘軀徇物，危若冰谷，至於是也！

余宗族素多，向餘二百。建安紀年以來，猶未十稔，其死亡者，三分有二，傷寒十居其七。感往昔之淪喪，傷橫夭之莫救，乃勤求古訓，博採眾方，為《傷寒雜病論》合十六卷，雖未能盡愈諸病，庶可以見病知源，若能尋余所集，思過半矣。

夫天布五行，以運萬類；人稟五常，以有五臟。經絡府俞，陰陽會通；玄冥幽微，

變化難極。自非才高識妙，豈能探其理致哉！上古有神農、黃帝、岐伯、伯高、雷公、少俞、少師、仲文，中世有長桑、扁鵲，漢有公乘陽慶及倉公。下此以往，未之聞也。

觀今之醫，不念思求經旨，以演其所知；各承家技，終始順舊。省病問疾，務在口給；相對斯須，便處湯藥。按寸不及尺，握手不及足；人迎、趺陽，三部不參；動數發息，不滿五十。短期未知決診，九候曾無彷彿。明堂闕庭，盡不見察，所謂窺管而已。夫能視死別生，實為難矣！

孔子云：生而知之者上，學則亞之。多聞博識，知之次也。余素尚方術，請事斯語。
漢長沙太守南陽張機序

卷第二

傷寒例

陰陽大論云：春氣溫和，夏氣暑熱，秋氣清涼，冬氣冰冽，此則四時正氣之序也。
其於傷四時之氣，皆能為病。以傷寒為病者，以其最盛殺厲之氣也，中而即病者，名曰傷寒。
不即病，寒毒藏於肌膚，至春變為溫病，至夏變為暑病。
暑病者，熱極重於溫也。
凡時行者，春時應暖而反大寒，夏時應熱而反大涼，秋時應涼而反大熱，冬時應寒而反大溫，此非其時而有其氣。
此則時行之氣也。夫欲候知四時正氣為病及時行疫氣之法，皆當按斗曆占之。九月霜降節後，宜漸寒，向冬大寒，至正月雨水節後宜解也。所以謂之雨水者，以冰雪解而為雨水故也。至驚蟄二月節後，氣漸和暖，向夏大熱，至秋便涼。從霜降以後，至春分以前，凡有觸冒霜露，體中寒即病者，謂之傷寒也。九月十月，寒氣尚微，為病則輕；十一月十二月，寒冽已嚴，為病則重；正月二月，寒漸將解，為病亦輕。此以冬時不調，適有傷寒之人即為病也。其冬有非節之暖者，名曰冬溫。冬溫之毒，與傷寒大異。冬溫復有先後，更相重沓，亦有輕重，為治不同，證如後章。從立春節後，其中無暴大寒，又不冰雪，而有人壯熱為病者，此屬春時陽氣，發其冬時伏寒，變為溫病。從春分以後，至秋分節前，天有暴寒者，皆為時行寒疫也。三月四月，或有暴寒，其時陽氣尚弱，為寒所折，病熱猶輕；五月六月，陽氣已盛，為寒所折，病熱則重；七月八月，陽氣已衰，為寒所折，病熱亦微。其病與溫相似，但治有殊耳。十五日得一氣，於四時之中，一時

有六氣，四六名為二十四氣。然氣候亦有應至仍不至，或有未應至而至者，或有至而太過者，皆成病氣也。但天地動靜，陰陽鼓擊者，各正一氣耳。是以彼春之暖，為夏之暑；彼秋之忿，為冬之怒。是故冬至之後，一陽爻升，一陰爻降也。夏至之後，一陽氣下，一陰氣上也。斯則冬夏二至，陰陽合也；春秋二分，陰陽離也。陰陽交易，人變病焉。此君子春夏養陽，秋冬養陰，順天地之剛柔也。小人觸冒，必嬰暴疹。須知毒烈之氣，留在何經，必發何病，詳而取之。是以春傷於風，夏必飧泄；夏傷於暑，秋必病瘧；秋傷於濕，冬必咳嗽；冬傷於寒，春必病溫。此必然之道，可不審明之。傷寒之病，逐日淺深，以施方治。今世人傷寒，或始不早治，或治不對病，或日數久淹，困乃告醫。醫人又不依次第而治之，則不中病。皆宜臨時消息制方，無不效也。凡土地溫涼高下不同。物性剛柔。飧居亦異。是故黃帝興四方之問。岐伯舉四治之能。以訓後賢。開其未晤。臨病之工。宜須兩審也。凡傷於寒。傳經則為病熱。熱雖甚。不死。若兩感於寒而病者。多死。尺寸俱浮者。太陽受病也。當一二日發。以其脈上連風府。故頭項痛腰脊強。尺寸俱長者。陽明受病也。當二三日發。以其脈夾鼻絡於目。故身熱汗出目痛鼻乾不得臥。尺寸俱弦者。少陽受病也。當三四日發。以其脈循脅絡於耳。故胸脅痛而耳聾。此三經受病。未入於腑者。皆可汗而已。尺寸俱沉細者。少陰受病也。當五六日發。以其脈貫腎。絡於肺。繫舌本。故口燥舌乾而渴。尺寸俱微緩者。厥陰受病也。當六七日發。以其脈循陰器。絡於肝。故煩滿而囊縮。此三經受病。已入於腑者。皆可下而已。若兩感於寒者,一日太陽受之,即與少陰俱病,則頭痛口乾,煩滿而渴,二日陽 明受之,即與太陰俱病,則腹滿身熱,不欲食，語,三日少陽受之,即與厥 陰俱病,則耳聾囊縮而厥,水漿不入,不知人者六日死,若三陰三陽五藏六府皆 受病,則營衛不行,府藏不通,則死矣。其不兩感於寒，更不傳經，不加異氣者，至七日太陽病衰，頭痛少愈也；八日陽明病衰，身熱少歇也；九日少陽病衰，耳聾微聞也；十日太陰病衰，腹減如故，則思飲食；十一日少陰病衰，渴止舌乾，已而嚏也；十二日厥陰病衰，囊縱，少腹微下，大氣皆去，病人精神爽慧也。若過十三日以上不間，尺寸陷者，大危。

若更感異氣，變為他病者，當依舊壞證病而治之。若脈陰陽俱盛，重感於寒者，變成溫瘧。

陽脈浮滑，陰脈濡弱者，更遇於風，變為風溫。陽脈洪數，陰脈實大者，遇溫熱，變為溫毒。 温毒为病最重也。溫毒為病最重也陽脈濡弱，陰脈弦緊者，更遇溫氣，變為溫疫。 以此冬傷於寒，發為溫病，脈之變證，方治如說。

凡人有疾，不時即治，隱忍冀差，以成痼疾小兒女子，益以滋甚。 時气不和，便當早言，

尋其邪由，及在腠理，以時治之，罕有不愈者。患人忍之，數日乃說，邪氣入藏，則難可製，此為家有患，備慮之要。

凡作湯藥，不可避晨夜，覺病須臾，即宜便治，不等早晚，則易愈矣。 若或差遲，病即傳變，雖欲除治，必難為力。服藥不如方法，縱意違師，不須治之。

凡傷寒之病，多從風寒得之。 始表中風寒，入裡則不消矣。未有溫覆而當不消散者。不在證治，擬欲攻之，猶當先解表，乃可下之。

若表已解，而內不消，非大滿，猶生寒熱，則病不除。若表已解，而內不消，大滿大實，堅有燥屎，自可除下之。 雖四五日，不能為禍也。 若不宜下，而便攻之，內虛熱入，協熱遂利，煩躁諸變，不可勝數，輕者困篤，重者必死矣。

夫陽盛陰虛，汗之則死，下之則愈；陽虛陰盛，汗之則愈，下之則死。

夫如是，則神丹安可以误发？夫如是，則神丹安可以誤發？ 甘遂何可以妄攻？甘遂何可以妄攻？ 虛盛之治，相背千里，吉凶之機，應若影響，豈容易哉！

況桂枝下嘶，陽盛則斃；承氣入胃，陰盛以亡，死生之要，在乎須臾，視身之盡，不暇計日。

此陰陽虛實之交錯，其候至微；發汗吐下之相反，其禍至速，而醫術淺狹，懵然不知病源，為治乃誤，使病者殞歿，自謂其分，至今冤魂塞於冥路，死屍盈於曠野，仁者鑑此，豈不痛歟！

凡兩感病俱作，治有先後，發表攻裡，本自不同，而執迷妄意者，乃云神丹、甘遂，合而飲之，且解其表，又除其里，言巧似是，其理實違。 夫智者之舉錯也，常審以慎；愚者之動作也，必果而速。 安危之變，豈可詭哉！ 世上之士，但務彼翕習之榮，而莫見此傾危之敗，惟明者，居然能護其本，近取諸身，夫何遠之有焉。

凡發汗溫服湯藥，其方雖言日三服，若病劇不解，當促其間，可半日中　　盡三服。 若與病相阻，即便有所覺，重病者，一日一夜，當日卒時觀之，如服一劑，病證猶在，故當複作本湯服之。 至有不肯汗出，服三剂乃解；若汗不出者，死病也。至有不肯汗出，

服三劑乃解；若汗不出者，死病也。

凡得時氣病，至五六日，而渴欲飲水，飲不能多，不當與也，何者？ 以腹中热尚少，不能消之，便更与人作病也。以腹中熱尚少，不能消之，便更與人作病也。至七八日，大渴，欲飲水者，猶當依證與之。與之常令不足，勿極意也。 言能飲一斗，與五升。 若飲而腹滿，小便不利，若喘若噦。 不可與之。忽然大汗出，是為自愈也。

凡得病，反能飲水，此為欲愈之病。其不曉病者，但聞病飲水自愈，小渴者，乃強與飲之，因成其禍，不可複數。

凡得病厥，脈動數，服湯藥更遲；脈浮大減小；初躁後靜，此皆愈證也。

凡治溫病，可刺五十九穴。又身之穴，三百六十有五，其三十九穴，灸之有害；七十九穴，刺之為災，併中髓也。

凡脈四損，三日死。 平人四息，病人脈一至，名曰四損。 脉五损，一日死。脈五損，一日死。平人五息，病人脈一至，名曰五損。平人六息，病人脈一至，名曰六損。

脈盛身寒，得之傷寒；脈虛身熱，得之傷暑。

脈陰陽俱盛，大汗出，不解者，死。 脈陰陽俱虛，熱不止者，死。 脈至乍疏乍數者，死。脈至如轉索者，其日死。譫言妄語，身微熱，脈浮大，手足溫者，生。 逆冷，脈沉細者，不過一日，死矣。

此以前是傷寒熱病證候也。

卷第三

辨大陽病痙濕暍

大陽病，發熱無汗，反惡寒者，名曰剛痙。

大陽病，發熱汗出，而不惡寒，名曰柔痙。

大陽病，發熱，脈沈而細者，名曰痙。為難治。

大陽病，發汗太多，致痙。

病身熱足寒，頸項強急，惡寒，時頭熱，面赤，目脈赤，獨頭面搖，卒口噤，背反張者，痙病也。

大陽病，關節疼痛而煩，脈沉而細者，名中濕。

濕痺之候，其人小便不利，大便反快，但當其利小便。

濕家之為病，一身盡痛，發熱，身色如薰黃。

濕家，其人頭汗出，背強，欲得被覆向火，若下之早則噦，胸滿，小便不利，舌上如胎，渴欲得水而不能飲，口燥渴也。

濕家、下之、額上汗出、微喘、小便利者死，若下利不止者亦死。

問曰，風濕相摶，一身盡疼痛，法當汗出而解。

醫曰：此可汗。汗之不愈者，何也？

答曰：發其汗，汗大出者，但風氣去、濕氣在，是故不愈也。

若治風濕者，發其汗，微微似欲汗出者，風濕俱去也。

濕家病，身上疼痛，發熱面黃而喘，頭痛鼻塞而煩，其脈大，自能飲食，腹中和無病，內藥鼻中則愈。

病者一身盡痛，發熱日晡所劇者，此名風濕。

大陽中熱者，喝是也，其人汗出惡寒，身熱而渴也。

大陽中喝者，身熱疼重，而脈微弱。

大陽中喝者，發熱惡寒，身重而疼痛，其脈弦細，小便已，洒洒然毛聳，手足逆冷，小有勞，身則熱，口開前板齒燥。

若發汗，則惡寒甚，加溫針，則發熱甚，下之則淋甚。

卷第四

辨大陽病

大陽之為病。脈浮頭項強痛。而惡寒。

大陽病。發熱汗出惡風。脈緩者。名為中風。

大陽病。或已發熱。或未發熱。必惡寒體痛。嘔逆。

脈陰陽俱緊者。名曰傷寒。

大陽病。發熱而渴不惡 寒者。為溫病。

若發汗已身灼熱者，名風溫。

風溫為病。脈陰陽俱浮，自汗出，身重，多眠睡，鼻息必鼾，語言難出。

若被下者，小便不利，直視失溲，若被火者，微發黃色，劇則如驚癎，時瘛瘲，若火熏之，一逆尚引日，再逆促命期。

病有發熱惡寒者，發於陽也，無熱惡寒者，發於陰也，發於陽者，七日愈，發於陰者，六日愈，以陽數七，陰數六，故也。

大陽病，頭痛至七日以上自愈者，以行盡其經故也，若欲作再經者，針足陽明使經不傳

則愈。

大陽病，欲解時，從巳至未上。

風家表解，而不了了者，十二日愈。

病人身大熱，反欲得衣者，熱在皮膚，寒在骨髓也；身大熱，反不欲近衣者，寒在皮膚，熱在骨髓也。

大陽中風。脈陽浮而陰弱，嗇嗇惡寒，淅淅惡風，翕翕發熱，鼻鳴，乾嘔者桂枝湯主之。

桂枝湯方

桂枝三兩（去皮）　芍藥三兩　甘草二兩（炙）　生薑三兩（切）　大棗十二枚（擘）

上五味，咀三味，以水七升，微火煮取三升，去滓，適寒溫，服一升。服已須臾，啜熱稀粥一升餘，以助藥力。 溫覆令一時許，遍身漐漐微似有汗者益佳，不可令如水流漓，病必不除。若一服汗出病差，停後服，不必盡劑。若不汗，更取依前法，又不汗，後服小促其間，半日許，令三取盡。 若病重者，一日一夜服，周時觀之，服一劑盡，病證猶在者，更作服。若不汗出，乃服至二、三劑。禁生冷、粘滑、肉麵、五辛、酒酪、臭惡等物。

大陽病，頭痛發熱，汗出惡風者，桂枝湯主之。

大陽病，項背強几几，反汗出惡風者，桂枝加葛根湯主之。

桂枝加葛根湯方

葛根四兩　芍藥二兩　生薑三兩（切）　甘草二兩（炙）　大棗十二枚（擘）　桂枝二兩（去皮）

上七味，以水一斗，先煮麻黃、葛根，減二升，去上沫，內諸藥，煮取三升，去滓，溫服一升，覆取微似汗，不須啜粥。餘如桂枝法將息及禁忌。

大陽病下之後，其氣上衝者可與桂枝湯。

大陽病三日，已發汗，若吐、若下、若溫針，仍不解者，此為壞病。

桂枝本為解肌，若其人脈浮緊，發熱汗不出者，不可與之也，常須識此勿令誤也。

若酒客病，不可與桂枝湯，得湯則嘔，以酒客不喜甘故也。

喘家作，桂枝湯加厚朴杏子佳，又服桂枝湯吐者，其後必吐膿血也。

大陽病，發汗遂漏不止，其人惡風，小便難，四肢微急，難以屈伸者，桂枝加附子湯主之。

桂枝加附子湯方

桂枝（去皮）三兩 芍藥三兩 甘草（炙）三兩 生薑（切）三兩 大棗（擘）十二枚 附子（炮）（去皮，破八片）一枚

右六味，以水七升，煮取三升，去滓，溫服一升。將息如前法。

大陽病下之後，脈促胸滿者，桂枝去芍藥湯主之；若微惡寒者，桂枝去芍藥加附子湯主之。

桂枝去芍藥湯方

桂枝(去皮)二兩　甘草(炙)二兩　生薑(切)三兩　大棗(擘)十二枚

上四味。以水七升。煮取三升。去滓。温服一升。將息如前法。

桂枝去芍藥加附子湯方

桂枝(去皮)二兩　甘草(炙)二兩　生薑(切)三兩　大棗(擘)十二枚　附子(炮去皮破八片)

一枚

上五味。以水七升。煮取三升。去滓。温服一升。將息如前法。

大陽病。得之八九日。如瘧狀。發熱惡寒。熱多寒少。其人不嘔，清便欲自可。一日二三度發。以其不能得少汗出。身必痒。宜桂枝麻黃各半湯。

桂枝麻黃各半湯方

桂枝(去皮)一兩十六銖　芍藥　生薑(切)　甘草(炙)　麻黃(去節)各一兩　大棗(擘)四枚 杏仁(湯漬去皮尖及兩仁者)二十四枚

上七味。以水五升。先煮麻黃一兩沸。去上沫。內諸藥。煮取一升八合去滓。温服六合。頓服。將息如上法。

大陽病。初服桂枝湯。反煩不解者。先刺。卻與桂枝湯則愈。

服桂枝湯。大汗出。脈洪大者。與桂枝湯。如前法。若形如瘧。一日再發者。汗出必解。宜桂枝二麻黃一湯。

桂枝二麻黃一湯方

桂枝(去皮)一兩十六銖　芍藥一兩六銖　麻黃(去節)十六銖　生薑(切)一兩十六銖　杏仁(去皮尖)十六銖 甘草(炙)一兩二銖　大棗(擘)五枚

上七味以水五升。先煮麻黃一二沸。去上沫。內諸藥。煮取二升。去滓。温服一升。日再服。將息如上法。

服桂枝湯。大汗出後。大煩渴不解。脈洪大者。白虎加人參湯主之。

大陽病。發熱惡寒。熱多寒少。脈微弱者。不可大發汗。宜桂枝二越婢一湯。服桂枝湯。或下之。仍頭項强痛。翕翕發熱。無汗心下滿微痛。小便不利者。桂枝去桂加茯苓白术湯主之。

桂枝二越婢一湯方

桂枝(去皮)　芍藥　麻黃　甘草(炙)各十八銖　大棗(擘)四枚　生薑(切)一兩二銖 石膏(擘綿裹)二十四銖

上七味。以水五升。煮麻黃一二沸。去上沫。內諸藥。煮取二升。去滓。温服一升。

桂枝去桂加茯苓白术湯方

芍藥三兩　甘草(炙)二兩　生薑(切)　白术　茯苓各三兩　大棗(擘)十二枚

上六味。以水八升。煮取三升。去滓。温服一升。小便利則愈。

傷寒脈浮。自汗出。小便數。心煩。微惡寒。脚攣急。反與桂枝湯。得之便厥。咽中乾。躁。吐逆者。作甘草乾薑湯與之。若厥愈。足温者。更作芍藥甘草湯與之。若胃氣不和。讝語者。小與調胃承氣湯。若重發汗。復加燒針。得之者。同逆湯主之。

甘草乾薑湯方

甘草(炙)四兩　乾薑二兩

上二味。以水三升。煮取一升五合。去滓。分温再服。

問曰。證象陽旦。按法治之。而增劇。厥逆。咽中乾燥。兩脛拘急。而讝語。師曰。言夜半手足當温。兩脚當伸。後如師言，何以知之。答曰。寸口脈浮而大。浮爲風。大爲虛。風則生微熱，虛則兩脛攣。病形象桂枝。因加附子。參其間。增桂令汗出。附子温經。亡陽故也。厥逆。咽中乾。煩躁。陽明內結。讝語煩亂。更飲甘草乾薑湯。夜半陽氣還。兩足當熱。脛尚微拘急，重與芍藥甘草湯。爾乃脛伸。以承氣湯微溏。則止其讝語。故知病可愈。

卷四

辨大陽病

大陽病。項背强几几。無汗惡風。葛根湯主之。

葛根湯方

葛根四兩　麻黃(去節)三兩　桂枝(去皮)二兩　生薑(切)三兩　甘草(炙)二兩　芍藥二兩　大棗(擘)十二枚

上七味。以水一斗。先煮麻黃葛根。減二升。去白沫。內諸藥。煮取三升。去滓。温服一升。覆取似汗。餘如桂枝法。將息及禁忌

大陽與陽明合病者。必自下利。葛根湯主之。

大陽與陽明合病。不下利。但嘔者。葛根加半夏湯主之。

葛根加半夏湯方

葛根四兩　麻黃(去節)三兩　甘草(炙)二兩　芍藥二兩　桂枝(去皮)二兩　生薑(切)二兩　半夏(洗)半升 大棗(擘)十二枚

上八味。以水一斗。先煮麻黃葛根。減二升。去白沫。內諸藥。煮取三升。去滓温服一升。覆取微似汗。

大陽病。桂枝證。醫反下之。利遂不止。喘而汗出者。葛根黃連黃芩湯主之。

葛根黃連黃芩湯方

葛根半斤　甘草(炙)二兩　黃芩三兩　黃連三兩

上四味。以水八升。先煮葛根。減二升，內諸藥。煮取二升去滓。分温再服。

大陽病。頭痛發熱。身疼腰痛。骨節疼痛。惡風。無汗而喘者。麻黃湯主之。

麻黃湯方

麻黃(去節)三兩　桂枝(去皮)二兩　甘草(炙)一兩　杏仁(去皮尖)七十箇

上四味。以水九升。先煮麻黃減二升。去上沫。內諸藥。煮取二升半，去滓。温服八合覆取微似汗。不須歠粥。餘如桂枝法將息。

大陽與陽明合病。喘而胸滿者。不可下。宜麻黃湯。大陽病。十日以去。脈浮細而嗜臥者。外已解也。設胸滿脇痛者。與小柴胡湯。脈但浮者。與麻黃湯。

大陽中風。脈浮緊。發熱惡寒。身疼痛，不汗出而煩燥者。大青龍湯主之。若脈微弱。汗出惡風者。不可服之。服之則厥逆。筋惕肉瞤。

大青龍湯方

麻黃(去節)六兩　桂枝(去皮)二兩　甘草(炙)二兩　杏仁(去皮尖)四十枚　生薑(切)三兩 大棗(擘)十枚 石膏(碎)雞子大

上七味。以水九升。先煮麻黃。減二升。去上沫。內諸藥。煮取三升。去滓。温服一升。取微似汗。一服汗者。停後服。

傷寒脈浮緩。身不疼。但重。乍有輕時。大青龍湯主之。傷寒表不解。心下有水氣。乾嘔發熱而欬。或渴。或利。或噎。小便不利。小腹滿。或喘者。小青龍湯主之。

小青龍湯方

麻黃(去節)　芍藥　細辛　乾薑　甘草(炙)　桂枝(去皮)各三兩　五味子半升　半夏(洗)半升

上八味。以水一斗。先煮麻黃。減二升。去上沫。內諸藥。煮取三升。去滓。温服一升。

若渴者。去半夏。加括蔞根三兩。若微利。去麻黃。加蕘花如一雞子。若噎者，去麻黃，

加附子(炮)一枚。若小便不利。少腹滿者。去麻黃。加茯苓四兩。若喘者去麻黃。加杏仁半升。

傷寒心下有水氣。欬而微喘。發熱不渴。小青龍湯主之。

大陽病。外證未解。脈浮弱者。當以汗解。宜桂枝湯。

大陽病。下之微喘者。表未解故也。桂枝加厚朴杏子湯主之。

桂枝加厚朴杏子湯方

桂枝(去皮)三兩　甘草(炙)二兩　生薑(切)三兩　芍藥三兩　大棗(擘)十二枚　厚朴(炙去皮)二兩 杏仁(去皮尖)五十枚

上七味。以水七升。微火煮取三升。去滓。温服一升。覆取微似汗。

大陽病。外證未解。不可下。欲解外者。宜桂枝湯。

大陽病先發汗不解。而復下之。脈浮者不愈。浮爲在外。而反下之。故令不愈。今脈浮故在外。當須解外則愈。宜桂枝湯。

大陽病。脈浮緊無汗。發熱身疼痛。八九日不解。表證仍在。其人發煩。目瞑。劇者必衄。所以然者。陽氣重故也。麻黃湯主之。

大陽病。脈浮緊。發熱。身無汗。自衄者愈。

二陽併病。大陽初得病時。發其汗。汗先出不徹。因轉屬陽明。續自微汗出。不惡寒。如此可以小發汗。設面色緣緣正赤者。陽氣拂鬱不得越不可得其人短氣。但坐。更發汗則愈。

脈浮數者。法當汗出而解。若下之。身重心悸者。不可發汗。當自汗出乃解。所以然者。尺中脈微。此裏虛。須表裏實。津液自和，便自汗出愈。

脈浮緊者。法當身疼痛。宜以汗解之。假令尺中遲者。不可發汗。何以知然。以榮氣不足。血少故也。

脈浮者。病在表。可發汗。宜麻黃湯。脈浮而數。可發汗。宜麻黃湯。

病常自汗出者。此爲榮氣和。榮氣和者。外不諧，以衛氣不共榮氣諧和故爾。以榮行脈中，衛行脈外。復發其汗。榮衛和則愈，宜桂枝湯。

病人藏無他病。時發熱。自汗出而不愈者。此衛氣不和也。先其時。發汗則愈。宜桂枝湯。

傷寒脈浮緊。不發汗，因到衄者。麻黃湯主之。

傷寒不大便六七日。頭痛在熱者。與承氣湯。其小便清者。知不在裏。仍在表也。當須發汗。若頭痛者必衄。宜桂枝湯。

傷寒發汗已解。半日許復煩。脈浮數者。可更發汗。宜桂枝湯。

凡病若發汗。若吐。若下。若亡津液。如此者。陰陽自和則必自愈。

發汗後。身疼痛。脈沈遲者。桂枝加芍藥生薑各一兩人參三兩新加湯主之。

發汗後。喘家不可更行桂枝湯。汗出而喘。無大熱者。可與麻黃杏仁甘草石膏湯。

麻黃杏仁甘草石膏湯方

麻黃(去節)四兩　杏仁(去皮)五十箇　甘草(炙)二兩　石膏(碎綿裹)半斤

上四味。以水七升。煮麻黃減二升。去上沫。內諸藥。煮取二升。去滓。温服一升。

發汗過多，其人叉手自冒心。心下悸。欲得按者。桂枝甘草湯主之。

桂枝甘草湯方

桂枝(去皮)四兩　甘草(炙)二兩

上二味以水三升。煮取一升。去滓頓服。

發汗後。其人臍下悸者。欲作奔豚。茯苓桂枝甘草大棗湯主之。

茯苓桂枝甘草大棗湯方

茯苓半升　桂枝(去皮)四兩　甘草(炙)二兩　大棗(擘)十五枚

上四味，以甘爛水一斗。先煮茯苓。減二升。內諸藥。取三升。去滓。温服一升。日三服。

作甘爛水法。取水二斗。置大盆內。以杓揚之。水上珠子五六千顆相逐。取用之。

發汗後。腹脹滿者。厚朴生薑半夏甘草人參湯主之。

厚朴生薑半夏甘草人參湯方

厚朴(去皮)半斤　生薑(切)半斤　半夏(洗)半升　甘草二兩　人參一兩

上五味。以水一斗。煮取三升。去滓。温服一升。日三服。

傷寒若吐若下後。心下逆滿。氣上衝胸。起則頭眩。脈沈緊。發汗則動經。身爲振振摇者。茯苓桂枝白术甘草湯主之。發汗病不解。反惡寒者。芍藥甘草附子湯主之。發汗若下之。病仍不解煩燥者。茯苓甴逆湯主之。發汗後惡寒者。虛故也。不惡寒但熱者。實也。當和胃氣。與調胃承氣湯。

茯苓桂枝甘草湯方

茯苓四兩　桂枝(去皮)三兩　白术　甘草(炙)各二兩

上四味。以水六升。煮取三升。去滓。分温三服。

芍藥甘草附子湯方

芍藥　甘草(炙)各三兩　附子(炮去皮破八片)一枚

上三味。以水五升。煮取一升五合。去滓。分温三服。

茯苓囘逆湯方

茯苓四兩　人參一兩　附子(生用去皮破八片)一枚　甘草(炙)二兩　乾薑一兩

上五味。以水五升。煮取三升。去滓温服七合。日三服。

調胃承氣湯方

芒硝半升　甘草(炙)二兩　大黃(去皮清酒洗)四兩

上三味。以水三升。煮取一升。去滓。納芒硝。更煮一兩沸。頓服。

大陽病。發汗後。大汗出。胃中乾。燥煩不得眠。欲得飲水者。少少與飲之。令胃氣和則愈。若脈浮。小便不利。微熱消渴者。五苓散主之。

五苓散方

猪苓(去皮)十八銖　澤瀉一兩六銖　白朮十八銖　茯苓十八銖　桂枝(去皮)半兩

上五味。擣爲散。以白飲和。服方寸匕。日三服。多飲煖水。汗出愈。如法將息。

傷寒汗出而渴者。五苓散主之。小渴者。茯苓甘草湯主之。

茯苓甘草湯方

茯苓二兩　桂枝(去皮)二兩　甘草(炙)一兩　生薑(切)三兩

上四味。以水四升。煮取二升。去滓分温三服。

中風發熱。六七日不解而煩。渴欲飲水。水入口吐者。五苓散主之。

未持脈時，病人叉手自冒心。師因教試令欬。而不欬者。此必兩耳聾無聞也。所以然者。重以發汗虛故也。

發汗後。飲水多必喘。以水灌之亦喘。

發汗後。水藥不得入口。若更發汗。必吐下不止。發汗吐下後。虛煩不得眠。若劇者。必反覆顛倒。心中懊憹。梔子豉湯主之。若少氣者梔子甘草豉湯主之。若嘔者梔子生薑豉湯主之。

梔子豉湯方

梔子(擘)十四箇　香豉(綿囊)四合

上二味。以水四升。先煮梔子得二升半。内豉。煮取一升半。去滓。分爲二服。温進一服。得吐者。止後服。

梔子甘草豉湯方

梔子(擘)十四枚　甘草(炙)二兩　香豉(綿囊)四合

上三味。以水四升。先煮梔子甘草。取二升半。内豉。煮取一升半。去滓。分二服。温進一服。得吐者止後服。

梔子生薑豉湯方

梔子(擘)十四箇　生薑五兩　香豉(綿囊)四合

上三味。以水四升。先煮梔子生薑。取二升半。内豉。煮取一升半。去滓分二服。温進一服。得吐者。止後服。

發汗若下之。而煩熱胸中窒者。梔子豉湯主之。

傷寒五六日。大下之後。身熱不去。心中結痛者。未欲解也。梔子豉湯主之。

傷寒下後。心煩腹滿。臥起不安者。梔子厚朴湯主之。

梔子厚朴湯方

梔子(擘)十四箇　厚朴(去皮)四兩　枳實(浸水炙令黄)四枚

上三味。以水三升半。煮取一升半。去滓。分二服。温進一服。得吐者。止後服。

傷寒。醫以丸藥。大下之。身熱不去。微煩者。梔子乾薑湯主之。大下之後。復發汗。小便不利者。勿治之。得小便利必自愈。下之後。復發汗。必振寒脈微細。下之後。發汗。晝日煩燥不得眠。夜而安靜。不嘔不渴。無表證。脈沈微。身無大熱者。乾薑附子湯主之。

梔子乾薑湯方

梔子(擘)十四箇　乾薑一兩

上二味。以水三升半。煮取一升半。去滓。分二服。温進一服。得吐者止後服。

凡用梔子湯。病人舊微溏者。不可與服之。

乾薑附子湯方

乾薑一兩　附子(生去皮切八片)一枚

上二味。以水三升。煮取一升。去滓。頓服。

大陽病發汗。汗出不解。其人仍發熱。心下悸。頭眩。身膶動。振振欲擗地者。玄武湯主之。

咽喉乾燥者。不可發汗。

淋家。不可發汗。發汗必便血。

瘡家雖身疼痛。不可發汗。汗出則痙。衄家不可發汗。汗出則必額上陷。脈急緊。直視不能目眴。不得眠。

亡血家。不可發汗。發汗則寒慄而振。汗家重發汗。必恍惚心亂。小便已陰疼。與禹餘糧丸。

病人有寒，復發汗，胃中冷吐蚘。

本發汗。而復下之。此爲逆也。若先發汗。治不爲逆。本先下之。而反汗之。此爲逆。若先下之。治不爲逆。

傷寒醫下之。續得下利。清穀不止。身疼痛者。急當救裏。後身疼痛。清便自調者。急當可救表。救裏宜囘逆湯。救表宜桂枝湯。

病發熱頭痛。脈反沈者□□若不差。身體疼痛。當救其裏。宜囘逆湯。

大陽病。先下而不愈。因後發汗。其人因致冒。

冒家汗出自愈。所以然者。汗出表和故也。裡未和。然後復下之。

大陽病未解。脈陰陽俱停。下之必先振慄。汗出而解。若欲下之。宜調胃承氣湯。

大陽病。發熱汗出者。此榮弱衛强。故使汗出。欲救邪風者。宜桂枝湯。

傷寒五六日。往來寒熱。胸脇苦滿。默默不欲飲食。心煩喜嘔。或胸中煩而不嘔。或渴。

或腹中痛。或脇下痞鞕。或心下悸。小便不利。或不渴。身有微熱。或欬者。小柴胡湯主之。

柴胡半斤　黃芩三兩　人參三兩　半夏(洗)半升　甘草(炙)　生薑(切)各三兩　大棗(擘)十二枚

上七味。以水一斗二升。煮取六升。去滓再煮取三升。温服一升，日三服。

若胸中煩而不嘔。去半夏人參。加括樓實一枚。若渴者。去半夏。加人參合前成四兩半。加括樓根四兩。若腹中痛者。去黃芩。加芍藥三兩。若脇下痞鞕。去大棗。加牡蠣四兩。若心下悸。小便不利者。去黃芩。加茯苓四兩。若不渴。外有微熱者。去人參。加桂枝三兩。温覆微汗愈。若欬者。去人參大棗生薑。加五味子半升。乾薑二兩。

血弱氣盡腠理開。邪氣因入。與正氣相搏。結於脇下。正邪分争。往來寒熱。休作有時。嘿嘿不欲飲食。藏府相違。其病必下。邪高病下，故使嘔也。小柴胡湯主之。

服柴胡湯已渴者。屬陽明。以法治之。得病六七日。脈遲浮弱。惡風寒。手足温。醫二三下之。不能食。而脇下滿痛。面目及身黃。頸項强。小便黃者。與柴胡湯。後必下重。

本渴飲水而嘔者。柴胡湯不中與也。食穀者噦。

傷寒四五日。身熱惡風。頸項强。脇下滿。手足温而渴者。小柴胡湯主之。

傷寒陽脈濇陰脈弦。□□先與小建中湯。不差者。小柴胡湯主之。

小建中湯方

桂枝(去皮)三兩　甘草(炙)二兩　大棗(擘)十二枚　芍藥六兩　生薑三兩　膠飴一升

上六味。以水七升。煮取三升。去滓内飴。更上微火消解。温服一升。日三服。

嘔家不可用建中湯，以甜故也。

傷寒中風。有柴胡證，但見一證便是，不必悉具。

凡柴胡湯病證而下之。若柴胡湯不罷者。復與柴胡湯。必蒸蒸而振。卻復發熱汗出而解。

傷寒二三日。心中悸而煩者。小建中湯主之。

大陽病十餘日。反二三下之。後四五日。柴胡證仍在者。先與小柴胡湯。嘔不止。心下急。鬱鬱微煩者。爲未解也。與大柴胡湯。下之則愈。

大柴胡湯方

柴胡半斤　黃芩三兩　芍藥三兩　半夏(洗)半升　生薑(切)五兩　枳實(炙)四枚　大棗(擘)十二枚

上七味。以水一斗二升。煮取六升。去滓。再煎。温服一升。日三服。

傷寒十三日不解。胸脇滿而嘔。日晡所發潮熱。已而微利先宜服小柴胡湯以解外。後以柴胡加芒硝湯主之。

柴胡加芒硝湯

柴胡二兩十六銖　黃芩一兩　人參二兩　甘草(炙)一兩　生薑(切)一兩　半夏(洗本云五枚)二十銖 大棗(擘)四枚　芒硝二兩

上八味。以水四升。煮取二升。去滓。内芒硝。更煎微沸。分温再服。

傷寒十三日。不解。時讝語者。以有熱也。當以湯下之。

若小便利者。大便當鞕。而反下利。脈調和者。知醫以丸藥下之。非其治也。若自下利者，脈當微厥。今反和者。此爲內實也。調胃承氣湯主之。

大陽病不解。熱結膀胱。其人如狂。血自下。其外不解者。尚未可攻。當先解其外。外解已，但小腹急結者，乃可攻之。宜桃核承氣湯。

桃核承氣湯方

桃仁(去皮尖)五十個　大黃四兩　桂枝(去皮)二兩　甘草(炙)二兩　芒硝二兩

上五味。以水七升。煮取二升半。去滓。內芒硝。更上火。微沸。下火。先食温服五合。日三服。

傷寒八九日。下之。胸滿煩驚。小便不利。讝語。一身盡重。不可轉側者。柴胡加龍骨牡蠣湯主之。

柴胡加龍骨牡蠣湯方

柴胡四兩　龍骨　黃芩　生薑(切)　鉛丹　人參　桂枝　茯苓各一兩半　半夏(洗)二合半　大黃二兩 牡蠣一兩半　大棗(擘)六枚

上十二味。以水八升。煮取四升。內大黃切如碁子。更煮一兩沸。去滓。温服一升。

傷寒。腹滿讝語。寸口脈。浮而緊。此肝乘脾也。名曰縱。刺期門。

傷寒。發熱嗇嗇惡寒。大渴欲飲水。其腹必滿。自汗出。小便利。其病欲解。此肝乘肺也。名曰橫。刺期門。

大陽病二日反躁。反熨背。而大汗出。大熱入胃。胃中水竭。躁煩。必發讝語。故發其汗。從腰以下。不得汗。欲小便不得。反嘔欲失溲。足下惡風。大便鞕。大便已。頭卓然而痛。其人足心必熱。

大陽病中風。以火劫發汗。邪風被火熱。血氣流溢。其身必發黃。但頭汗出。劑頸而還。腹滿微喘。口乾咽爛。或不大便。久則讝語。甚者至噦。手足躁擾。捻衣摸床。

傷寒脈浮。醫以火迫劫之。必驚狂。臥起不安者。桂枝去芍藥加蜀漆牡蠣龍骨救逆湯主之。

桂枝去芍藥加蜀漆牡蠣龍骨救逆湯方

桂枝(去皮)三兩　甘草(炙)二兩　生薑(切)三兩　大棗(擘)十二枚　牡蠣(熬)五兩　蜀漆(洗去醒)三兩　龍骨四兩

上七味。以水一斗二升。先煮蜀漆。減二升。內諸藥。煮取三升。去滓。温服一升。

形作傷寒。其脈不弦堅而弱。弱者必渴。被火必讝語。弱者發熱。脈浮者。解之當汗出愈。

大陽病。以火熏之。不得汗。其人必躁。必清血。名爲火邪。

火邪。脈浮熱甚。而反灸之。因火而動。必咽燥吐血。

微數之脈。慎不可灸。因火爲邪。則爲煩逆。血散脈中。火氣雖微。內攻有力。血難復也。

脈浮宜以汗解用火灸之。邪無從出。因火而盛。病從腰以下。必重而痺。欲自解者。必當先煩。乃有汗而解。

燒針令其汗。針處被寒。核起而赤者。必發奔豚。灸其核上各一壯。與桂枝加桂湯。

火逆下之。因燒針煩燥者。桂枝甘草龍骨牡蠣湯主之。

桂枝甘草龍骨牡蠣湯方

桂枝(去皮)一兩　甘草(炙)二兩　牡蠣(熬)二兩　龍骨二兩

上四味。以水五升。煮取二升半。去滓温服。八合。日三服。

大陽傷寒者。加温針必驚也。

大陽病。當惡寒發熱。今自汗出。反不惡寒不發熱。脈細數者。以醫吐之過也。

一二日吐之者。腹中饑口不能食。三四日吐之者。不喜糜粥。欲冷食。朝食夕吐。以醫吐之所致也。

大陽病吐之。但大陽病當惡寒。今反不惡寒。不欲近衣。此爲吐之內煩也。

病人脈數。數爲熱。當消穀引食。而反吐者。此以發汗。令陽氣微。膈氣虛。脈乃數也。數爲客熱。不能消穀。以胃中虛冷。故吐也。

大陽病。十餘日。心中温温欲吐。而胸中痛。大便反溏。腹微滿。鬱鬱微煩。先此時。自極吐下者。與調胃承氣湯。

大陽病六七日。表證仍在。脈微而沈。反不結胸。其人發狂者。以熱在下焦。小腹當鞕滿。小便自利者。下血乃愈。抵當湯主之。

抵當湯方

水蛭(熬)　蝱蟲(去翅足熬)各三十箇　桃仁(去皮尖)二十個　大黃(酒洗)二兩

上四味。以水五升。煮取三升。去滓。温服一升。不下更服。

大陽病身黃。脈沈結。小腹鞕。小便自利。其人如狂者。抵當湯主之。

傷寒有熱。小腹滿。應小便不利。今反利者。當可下之。宜抵當丸。

抵當丸方

水蛭(熬)二十箇　蝱蟲(去翅足熬)二十箇　桃仁(去皮尖)二十五箇　大黃三兩

上四味。擣分四丸。以水一升。煮一丸。取七合服之。晬時當下血。

大陽病小便利者。以飲水多。必心下悸。小便少者。必苦裏急也。